

中国质量认证中心

关于上报 GB/T 13539.2-2008 等 两项标准检测能力确认材料的通知

各相关指定实验室：

GB/T 13539.2-2008 《低压熔断器 第2部分：专职人员使用的熔断器的补充要求（主要用于工业的熔断器）标准化熔断器系统示例 A 至 I》和 GB/Z 6829-2008 《剩余电流动作保护电器的一般要求》（以下简称新标准）已于 2009 年 10 月 1 日正式实施。国家认监委 2009 年第 59 号公告《关于低压电器产品强制认证适用 GB/T 13539.2-2008、GB/Z 6829-2008 标准换版的公告》要求各相关指定实验室应在 2010 年 2 月 1 日前向认监委认证监管部上报具备新版标准检测能力的情况，并及时将通过新版标准实验室资质认定和认可的情况上报备案。

按照 CQC 有关程序文件要求，各相关指定实验室应将上报认监委材料同样提交 CQC 进行备案，对于新版标准检测能力情况未进行说明的指定实验室，CQC 将暂停其该标准的检测项目授权。

联系人：王 铮

联系电话：010-83886175

传 真：010-83886179

